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9)

### 自願公告

(1) 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及

(2) 於公開市場購回股份

本公告由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已得悉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出現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經作出一切有關本公司於合理情況下的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其並不知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的資料。作為提供全方位端到端解決方案的合同定制研發生產服務企業(CDMO)，本公司幫助全球合作夥伴發現、開發及生產生物藥，造福廣大病患。本公司謹此強調，其在全球各個運營基地嚴格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且業務運營一切正常。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業務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監管制度的變動。本公司將繼續致力賦能其合作夥伴，並對未來持續高速增長充滿信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本公司董事（「董事」）獲授予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即不超過合共423,275,631股股份）（「購回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其已議決動用購回授權，以不時在公開市場上以不超過5億美元總價格購回股份。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留意，本公司是否進一步行使購回授權將視乎市況及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概不保證任何股份購回的時間、數量或價格，亦不保證會否作出任何購回。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智勝博士及周偉昌博士；非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趙寧博士、吳亦兵先生及曹彥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郭德明先生及Kenneth Walton Hitchner III先生。

\* 僅供識別